

## 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

### 102學年度第 1 次系所主管會議(空間管理小組、 生命科學大樓管理委員會議)紀錄(網頁版)

一、時間：102 年 8 月 15 日(星期四)中午 12:00

二、地點：生命科學院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陳鴻震院長

記錄：吳敏鈴秘書

四、出席人員：(詳如簽到單)

陳良築副院長、李宗翰主任、周三和所長、洪慧芝所長、  
張嘉哲所長、劉宏仁所長

列席人員：郭雅菱、葉哲璋、向雨彤、陳思妤

五、報告事項：詳如會議資料外，再補充報告如下：

(一)專題演講101學年第二學期出席統計如附錄，各系所要求條件略有不同，其中生醫所較寬鬆、建議檢討改進。

(二)建請生化所鼓勵新進胡念仁老師參與院務座談等院內活動、增加與院內同仁互動機會；提醒申請本校(研發處)、院各30萬元經費補助。

(三)管委會

1.頂樓防漏工程嚴禁止非工務人員私自進入，應於 12 樓往頂樓各樓梯間加設警戒線及公告。

2. 近期消防警報誤報率稍高、請各單位配合提醒所屬仍需提高警覺，受信主機等設備操作 SOP 已請葉先生研擬，定版後將送各系所留存，並邀集各單位緊急聯絡人舉辦設備操作 SOP 講習，以利協助假日發生緊急狀況之處理。

3.為維護北側腳踏車停放區秩序、建請總務處於地面加劃分界線，以達人車分隔。

(四) 部分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可能發生不足，建請及早研商因應方案。  
(劉所長宏仁提)

結 論：

- (一) 為確認一樓大廳電子導覽資料正確度，請E-mail通知本院教師如需更新者，請依規定格式送院辦理。
- (二) 請各系所提供100-101學年度所屬教師實際(不含核減)授課時數統計資料，並於102年8月25日前送院彙整，俾於28日院務會議結束後研議。
- (三)其餘洽悉。

六、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(詳如會議資料)

決 議：洽悉。

七、討論議題

案由一：本院102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議案，提請審查並排序。(院長交議)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排序如下：

案由	序號
擬於 103 學年度將醫學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整併入生物醫學研究所，請 討論。	1
有關生命科學大樓一樓演講廳整修相關事宜，請討論。	2
新訂「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傑出校友選薦辦法」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	3
建請修正「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系所主管選薦辦法」部分條文，請討論。	4
建請修正「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院務會議規則」部分條文，請討論。	5
建議修正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教師評鑑評分表部分內容，請討論。	6
建議修正「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教師員額流通辦	7

法」部分條文，請討論。	
建議修正「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」部分條文，請討論。	8
建議修正「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著作外審委員遴選作業要點」部分條文，請討論。	9

**案由二：**本院102學年度第一學期系所主管會議召開時間，提請決定。

(院長交議)

**決議：**援例於周四中午召開，決定本學期召開時間為：102年8月15日、9月26日、10月24日、11月21日、12月19日、103年1月16日，並公告週知；如有特殊活動或無重大提案時，得改期或不召開。提醒各位主管務必登錄及預留行程，以確保可親自出席。

**案由三：**請協助本院102學年度「校課程委員、院務會議助教職工列席代表」書面選舉開票事宜。(院長交議)

※補充說明：為簡化作業，院務會議助教職工列席代表擬修正由各單位輪流推派，修正法規擬送8月院務會議討論。

**決議：**

(一)請張嘉哲所長協助開票。

(二)當選暨候補名單詳如下表，依規定公告週知。

項目	當選名單	候補名單
校課程委員會委員	楊明德(分生所)	陳良築(分生所) 莊秀美(生醫所)
院務會議助教暨職工列席代表	裘君慧	吳敏鈴

**案由四：**請檢討修正本院公用儀器清單。(院長交議)

**決議：**照案通過。

附帶決議：為增進師生對公用儀器之了解，援例定期於第一學期舉辦說明會，並由儀器管理人輪流擔任主持人。102學年度主持人由生科系蘇鴻麟老師擔任。

案由五：請同意胡念台老師退休後之空間移撥供新進教師使用。（生化所提）

決議：同意胡念台教授退休後騰出之空間由新進胡念仁老師使用。

※補充說明：請參閱報告資料中生科大樓使用空間現況彙報表。

附帶決議：生科院控管1208室之用途更正為客座教授，生化所1229室負責人更正為胡念仁。

八、散會：同日下午 1:50。

附錄

生命科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題演講各系所出席情況分析

1020722 蔡艾莉

日期	邀請系所	生科系	分生所	生化所	生醫所	基資所	院外系所	自主學習	公務人員	場次人數
1020222	生科系	47	8	8	4	9	12	19	6	113
1020308	分生所	13	42	17	6	10	15	17	7	127
1020315	生化所	8	14	34	21	10	4	5	0	96
1020322	生醫所	8	18	22	28	9	9	7	6	107
1020329	基資所	5	16	20	6	13	4	5	0	69
1020412	陳院長	21	23	14	19	10	2	6	0	95
1020426	生科系	34	10	18	5	10	0	4	6	87
1020503	分生所	4	49	21	5	10	0	3	0	92
1020510	生化所	10	19	21	5	6	0	4	0	65
1020517	生醫所	6	18	17	16	9	2	4	0	72
1020524	基資所	12	19	9	4	12	5	5	0	66
1020531	陳院長	11	17	15	3	6	0	9	8	69
1020607	生科系	31	20	1	1	8	3	11	6	81
<b>系所出席人次總累計</b>		<b>210</b>	<b>273</b>	<b>217</b>	<b>123</b>	<b>122</b>	<b>56</b>	<b>99</b>	<b>39</b>	

※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6 場次

※各系所參與條件

生科系→修課學生至少參加 7 場，繳交報告至少 3 次。

分生所→博 1~博 4 學生至少參加 10 場，繳交報告至少 4 次。

碩 1~2 學生至少參加 2 場。

生化所→修課學生至少出席 6 次。

生醫所→修課學生至少出席 3 次，至少繳交報告 3 次。

基資所→修課學生每場需出席，缺少者將扣分，發問者加分。